

启高管〔2023〕12号

关于印发启东高新区(近海镇)“三优化三提升” 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机关各部门、各村居、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展现高质量发展新作为,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实现园区功能布局完善、生态环境优良、综合效益显著、运营管理高效的目标,经区镇党(工)委研究,决定在区镇推动“三优化三提升”工作。现结合实际制订本实施意见,请遵照执行。

启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启东市近海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29日

启东高新区（近海镇）“三优化三提升” 工作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围绕市委市政府对高新区“沿海崛起有力支撑”定位要求，推动产业结构、综合环境、载体运营“三优化”，实现产出效益、创新能力、管理水平“三提升”，提高在全市贡献份额，推动争先进位，加快向现代化产业园区转型。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充分发挥政府的推动引导作用，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优化资本、土地、技术、人才等要素配置，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体系。

——坚持规划引领，要素保障。紧紧围绕区镇总体规划、产城融合发展规划和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等已有蓝图，坚持科学谋划、稳步推进。强化要素保障，构建涵盖组织、制度、资金等关键要素的强有力综合保障体系。

——坚持前瞻布局，产城融合。紧密结合区镇产业发展的现实基础，对标长三角高水平产业园区，统筹完善生产、生活、生态等各项功能。加速推进产业和生活相串联，全面激活园区

综合活力，打造全市沿海发展产城融合标杆。

三、工作目标

产业结构再优化。加快形成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一主两优”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坚持集约发展、安全发展、可持续发展。纵深推进“接轨上海”战略，着力推动跨江融合。到 2025 年，高新技术投资总额超 50 亿元，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 50%，“一主两优”产业相关制造业企业占比超 90%。

综合环境再优化。以园区 16 万人口容纳为标准，持续优化区镇总体规划，全面提升综合环境品质。三年内力争建成风貌统一、功能完善、能级提升的综合生活配套区；公共交通等便民基础配套水平不断提升，到 2025 年，实现生产生活深度互联互通。

载体运营再优化。以启东配套浦东产业园、外高桥（启东）产业园、上海自贸区生物医药创新协作园为代表的产业载体项目质量不断提高；以万洋众创城为代表的产业载体项目推进管理服务机制不断完善，优质项目加快入驻。到 2025 年，确保载体管理运营机制有效运行，产业载体总体产业空间入驻率达 100%。

产出效益再提升。目标存量空间提质增效，计划到 2025 年，盘活低效用地 2000 亩，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超 300 家，规模以上工业应税销售超 300 亿元，规上工业应税销售在全市比重超 20%。

创新能力再提升。到 2025 年，高水平建成国家级创新平台，产业研发投入占比保持应有水平，企业发明专利累计达 500 个；

科创孵化器高效运转，目标在孵化科创类项目超 30 个。

管理水平再提升。着力推进现代产业园区打造，按照总体规划，有序推进智能化园区建设。统筹政策、电力、税收、人力资源等关键信息，与“智转数改”相结合，兼容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等核心要素，加快设立智能化管理线上平台。到 2025 年，基本打造成高效、便捷的现代化高新区。

四、工作措施

（一）优化招商引资导向。紧紧围绕“一主两优”产业定位，以产业链为导向，集中布局相关产业研发、生产、供应、上下游产品及公共服务项目，进一步提升产业协作水平，实现产业集聚。集中力量攻坚百亿级、50 亿元以上重特大项目，加大对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倾斜度，统筹推进产业项目、科创项目和人才项目招引。持续转变项目招引土地资源单一导向，提升政策、配套、产业载体等要素关注度，加大科技含量高、成果转化率高的成长型项目招引力度。

（二）加快功能配套完善。坚持规划先行，深化优化区镇高质量发展系列规划，结合区镇发展实际，分年度细化规划落地计划，推动规划落地实施。围绕企业生产要素配套，深化人力资源产业园服务深度，加快推进金属表面处理中心建设，充分挖掘社会资本，研究构建产业基金新模式。加强文化、服务业高层次配套建设招引力度，持续提升区镇群众文化生活配套层次。

（三）强化产业载体管理。制定产业载体准入清单。依据法律法规及园区产业发展导向，编制产业载体适用的鼓励、限制、禁止行业、领域清单，支持产业载体引入鼓励清单内行业、

领域项目，加快提升产业载体效能。规范产业载体监管评价。建立以企业营收、税收贡献、研发投入、发明专利、资质认定等指标为基础的入驻企业数据库，实时更新产业载体股权变更、用地变更、房屋出租、产业协议等动态信息，形成“一企一档”“一地一档”，将产业载体内企业及产业载体本体均纳入绩效评价体系，分类施策。

（四）提升空间利用效能。以绩效产出为根本遵循，围绕竣工达产、企业培育和空间再造三大重点工作，紧盯目标任务，落实工作举措。强化项目建设全流程服务意识，一企一策、协同推进，确保在建项目按时竣工达产。紧盯规模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上市企业、销售过亿元企业的“四大培育库”，制定年度、季度、月度计划，责任压实到人，清单化、项目化推进，确保“四库”共进。毫不动摇把空间再造摆在突出位置，围绕年度计划深化路径研究，加大协同工作力度，确保“应退尽退”“应用尽用”。

（五）突出科技创新引领。加快研究制定高新区（近海镇）鼓励企业科技创新专项行动计划，突出过程控制和结果导向，将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纳入年度综合绩效考评机制。加大对企业创新全方位要素支持力度，狠抓高质量“产学研”对接，积极吸引高校、研发机构、金融机构等参与其中，全力营造共同创新的社会氛围。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镇党（工）委书记为组长，镇长、管委会主任为副组长的“三优化三提升”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各项工作，定

期听取工作推进的情况汇报，研究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对事关项目签约、建设、达产，企业增资、上市和功能配套完善过程中涉及需要协调解决的，优先纳入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事项。

“三优化三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经发局）协调推进各项工作。

（二）突出部门联动

各相关职能条线根据园区实际情况，制定“三优化三提升”年度工作计划，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积极参与、配合各项工作，推动“三优化三提升”政策的落实。进一步解放思想，发挥在审批、监管、执法过程中的主观能动性，力争形成协同推进、齐抓共管、密切配合的管理网络。

（三）强化资金保障

安排一定规模的“三优化三提升”专项经费，以高新区（近海镇）高质量发展为核心，通过财政资金奖励的方式，对工作推进过程中在绩效产出、科技创新等方面表现突出的企业和企业家予以相应奖励。

（四）坚持奖优罚劣

“三优化三提升”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制定和下达年度目标任务，设定考核指标，明确相关工作责任，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对在推动“三优化三提升”工作中，成效显著的单位及个人予以表彰或奖励；对推诿塞责、止步不前，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和个人给予相应惩戒。

附件：启东高新区（近海镇）“三优化三提升”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启东高新区（近海镇）“三优化三提升” 工作领导小组

为进一步推动产业结构、综合环境、载体运营“三优化”，实现产出效益、创新能力、管理水平“三提升”，成立启东高新区（近海镇）“三优化三提升”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施灵马

副组长：朱德新、施亮

组 员：施洲春、王华伟、施宇杰、施向东、沈春华、项羿、褚风光、黄东华、丁佳佳、黄天宇、陈金燕、梁松波、顾赟赟、黄雷、黄威霖、吴柳柳、陆永刚、王一聪、罗海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经发局。

主 任：施宇杰

副主任：陆春波、高张健、张金金、纪津炜、李春风

成 员：经济发展局、招商局、规划建设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启东税务局南阳分局等部门中层以上人员。

